附件5:廉洁自律承诺书

**廉洁自律承诺书**

海南省平山医院：

本事务所 （事务所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1、不以任何形式向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送礼金、有价证卷、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

2、不支付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以咨询费、劳务费等名义索要的各种费用。

3、不为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公款旅游和高消费健身、娱乐活动，不利用宴请等活动影响甲方人员公正履行合同。

4、不为采购方工作人员亲友的营利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5、不得在合同签订、验收、付款等履行环节为获得便利向采购方任何人支付任何合同约定以外的费用。

6、我方不得向采购方提供任何虚假的身份证明、资信证明和质量合格证明等文件，如有以上行为甲方将视其为商业欺诈行为，且采购方有权保留向我方及/或其相关人员进一步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事务所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单位法人（签字）： |
| 日期： 年 月 日 |